

#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3年5月18日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及其持股平台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快发展公司智慧财政财务业务，促进公司业务协同，增强对重要子公司的管控力度和决策效率，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整体盈利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22,050.00万元收购北京博思致新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思致新”）少数股东权益及其持股平台财产份额。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持有博思致新100%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变。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

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现金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及其持股平台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刘少华先生作为交易对手方之一回避表决。

##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后一致认为：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以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 80,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